

新北市 107 年環境教育方案增能實務工作坊

壹、緣起

新北市幅員遼闊，蘊含了不同的自然景觀，是故本市一直積極地推展環境教育，期盼人人皆具深厚之環境倫理素養。而紮根在學校的山林田野、溼地、海洋、原生物種復育的環境教育方案行之多年，更是本市推動環境教育豐碩成果的證明。為探討環境正義價值、深化環境教育專業素養、強化環境教育的執行能力，藉由山林田野、溼地、海洋及諾亞等四方案學校推動人員專業增能暨交流對話平台，以提升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方案的精準度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環境教育政策，建構環境教育學校對話與討論平臺，提升教師環境教育知能、拓展環境教學技能，以落實新北市環境教育的推動。
- 二、透過專家指導及第一線教師的課程實作分享，協助教師建立正確的環境教育概念，同時進行學校環境資源的盤點，並共同討論如何善用社區在地素材，擬定各校環境教育課程的發展方向。
- 三、借鏡標竿城市，擴展「國際化」的環境教育視野；善用當地資源，形塑「在地化」的環境教育行動。
- 四、建構環境教育分享平臺，俾利市內教師進行環境教育融入各領域教學之參考；並為 107 學年度環境教育方案課程之申請及實施預做準備。

參、依據

新北市環境教育中程計畫（107 年至 110 年）

肆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

瑞芳區瑞柑國民小學、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

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、八里區米倉國民小學

伍、實施方式

一、辦理原則：

- （一）以山林田野、海洋、溼地及諾亞（原生物種復育）四大主題辦理環境教育方案增能活動、充實各方案學校專業知能。
- （二）立基山林田野、海洋、溼地及諾亞方案執行成效，深耕學校環境教育行動，發展特色環境教育課程。

(三)為響應節能減碳、落實環保行動，本次活動不印製紙本資料。請參加環教方案期中報告之學校依報告格式、將簡報上傳至 <https://w3.sdec.ntpc.edu.tw/files/87-1000-20.php?Lang=zh-tw>，檔案名稱設定為「山林期中-校名」、「溼地期中-校名」、「海洋期中-校名」及「諾亞期中-校名」。

二、參與對象：每場至多 30 名。

(一) 106 學年度獲選「山林田野」、「溼地」、「海洋」及「諾亞」教育方案學校之承辦人員，請**每校至少指派 1 人參加並進行簡報**。

(二) 對環境教育方案有興趣、欲提升環境教育知能之行政人員及教師。

三、活動流程：

(一)山林田野方案

日期：107 年 3 月 16 日(星期五)			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08:30-09:00	報到	瑞柑國小禮堂	
09:00-12:00	蛇子形古道踏查	蛇子形古道	外聘講師:吳海獅
12:00-13:00	午餐	瑞柑國小禮堂	外聘專家:吳海獅、陳超仁、林耀國 (含專家講評)
13:00-15:30	山林田野學校期中報告暨實務工作坊		
15:30-16:00	綜合座談		
16:00-	賦歸		

(二)海洋方案

日期：107 年 3 月 6 日(星期二)			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09:00-09:30	報到	和美國小	
09:30-11:30	海洋方案學校期中報告暨實務工作坊	和美國小	外聘專家:許民揚、吳海獅、吳靖國
11:30-13:00	午餐		
13:00-13:30	出發至番仔澳		
13:00-15:30	番仔澳漁村人文巡禮	番仔澳	分組教學，外聘講師：許民揚、吳海獅
	番仔澳半島海洋地質與生態踏查	番仔澳	
15:30-	賦歸		

(三)溼地方案

日期：107年3月12日(星期一)			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08:50-09:00	報到	樹林國小階梯教室	
09:00-10:10	增能研習：大漢溪溼地生態廊道的營造歷程		外聘講師：甘偉文老師
10:10-12:00	溼地方案學校期中報告暨實務工作坊		外聘專家：陳德鴻、黃朝慶、賴榮孝
12:00-13:00	午餐	樹林國小科學館	
13:00-14:00	溼地教育桌遊操作~小水滴淨化歷險		
14:00-16:00	鹿角溪人工溼地水棲生物觀察及鳥類觀察	鹿角溪人工溼地	外聘講師*1(待聘)
16:00-	賦歸		

(四)原生物種復育(諾亞)

日期：107年3月27日(星期二)			
時間	內容	地點	備註
08:45-09:00	報到	米倉國小視廳教室	
09:00-12:00	諾亞方案學校期中報告暨實務工作坊(第一場)		外聘專家：陳世揚、陳超仁
12:00-13:00	午餐		
13:00-16:20	諾亞方案學校期中報告暨實務工作坊(第二場)		外聘專家：陳木城、呂文賓、陳德鴻

四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7年2月19日前，請方案學校代表至校務行政系統(<https://esa.ntpc.edu.tw>)教師研習系統報名。

五、其他說明：

(一)工作人員、學校代表予以公假排代或差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依實際參加情形核予研習時數。

(二)請參與人員自備茶水、自行安排交通，為減少資源消耗以實踐健康、低碳生活，請自備環保餐具、資料袋，多共乘或搭乘大眾交

通工具。

(三)當日如遇颱風等特殊因素，依照市府停課規定該梯次活動取消，延期辦理。行程配合天候及突發狀況，承辦單位有權視情況調整之。

(四)研習地點無純素餐廳，無法保證為宗教素，請素食者見諒。

(五)承辦人：黃逸姍輔導員。電話：(02)2610-0305 分機 313，電子信箱：AC3569@ntpc.gov.tw。

陸、獎勵

承辦學校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之獎勵辦法辦理敘獎，並參考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二項第二款：辦理跨區或全市性各項研習（討）會績效優良者，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4 人為限，含主辦人 1 人嘉獎 2 次。

柒、經費來源

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環境教育經費項下支應。

捌、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